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5 年 3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第 7413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南苏丹局势的严重性和紧迫性，因为安理会 2015 年 3 月 3 日一致通过了安全理事会第 2206(2015)号决议，建立一个制裁破坏南苏丹和平、安全或稳定的人的联合国制裁制度，由安理会在 2015 年 3 月 5 日和 2015 年 4 月 1 日初步审视局势，要求各方致力于达成全面协议，并提请南苏丹武装冲突各方立即明确下令禁止所有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及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

“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深表失望的是，萨尔瓦·基尔总统、里克·马查尔前副总统及所有各方未能在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规定的 2015 年 3 月 5 日最后期限前，商定南苏丹共和国和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2015 年 2 月 1 日签署的《关于在南苏丹共和国组建民族团结过渡政府共同点文件》提出的过渡安排。安全理事会为此重申，它愿意对那些威胁南苏丹和平、安全或稳定的人实行制裁。

“安全理事会再次强烈谴责一再违反南苏丹共和国与苏人解运动/解放军(反对派)2014 年 1 月 23 日接受并签署的《停止敌对行动协议》的行为，强调萨尔瓦·基尔总统和里克·马查尔前副总统继续寻求用军事手段解决这一冲突的行动违反了《停止敌对行动协定》为他们规定的义务。

“安全理事会赞扬伊加特在联合国和非洲联盟支持下做出不懈的努力，以建立一个开展政治和安全问题对话的论坛，建立《停止敌对行动协定》监测和核查机制并使其开展工作，并为组建一个民族团结过渡政府主导多利益攸关方的政治谈判。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埃塞俄比亚总理兼伊加特主席海尔马利亚姆·德萨莱尼 2015 年 3 月 6 日致函南苏丹人民，表示和平谈判没有取得必要的突破。

“安全理事会欣见伊加特以及南苏丹的非洲和海外朋友，其中包括联合国，打算执行一个共同计划，提出一个合理和全面的方案来结束南苏丹危机，安理会敦促所有各方切实参与和平进程，以便通过政治途径消除危机，结束暴力。

“安全理事会重申，它打算根据局势实行任何相应的制裁，制裁可包括实行武器禁运和指认应对威胁南苏丹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和政策负责的高层人员，以鼓励南苏丹政府和反对派组建民族团结过渡政府，采取有效和全面的步骤促使它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部队停止军事行动、暴力行为和侵犯人权行为，让人道主义援助畅通无阻。

“安全理事会再次深切感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人员、部队和警察的派遣国勇敢采取行动，保护平民和稳定安全局势，并重申对南苏丹特派团的支持。

“安全理事会再次深为关切这场冲突给人民带来的深重苦难，包括大量人员丧生，200 万人流离失所，财产损失，使南苏丹人民进一步陷入贫穷和不利的境地。

“安全理事会还特别指出，至关重要，要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追究南苏丹境内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包括可能是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行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再次呼吁冲突各方根据国际法有关条款和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指导原则，让人道主义人员、设备和用品全面、安全、不受阻碍地通行，接触所有需要援助的人和及时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并为之提供便利。

“安全理事会肯定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为调查和记录侵犯和践踏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开展的工作，非常期待看到这项工作的结论和建议，鼓励尽快公开发布最后报告，并欢迎非洲联盟进一步参与，以维护公正和进行问责，并消除创伤和实现和解。

“安全理事会期待迅速设立“专家小组”，在协助根据第 2206(2015)号决议设立的南苏丹制裁委员会方面发挥中心作用，包括在可能指认从事第 2206(2015)号决议第 6 和第 7 段所述活动的个人和实体方面，向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安全理事会重申，它准备根据和平、问责与和解进程取得的进展情况，根据各方承诺的履行情况，包括《停止敌对行动协定》和第 2206(2015)号决

议序言部分具体列明的其他义务及决议遵守情况，随时视需要调整该决议中的各项措施，包括增加措施以期强化和修改、暂停或解除这些措施。

“安全理事会还重申它对南苏丹人民的支持，再次重申它坚定致力于维护南苏丹和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包括通过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206(2015)号决议，并赞同伊加特主席2015年3月6日发表声明说，国际社会与人民站在一起，和平将会实现。”
